

第二節：諮詢問題

請在適當的方格上作出回應。如問卷預設的位置不敷應用，請另頁填寫。

香港交易所的建議

- 香港交易所建議開設收市後期貨市場交易時段（T+1 時段）。T+1 時段將於正常交易時段（T 時段）收市後 30 分鐘開始，即下午 4 時 45 分（恒生指數期貨及 H 股指數期貨）及下午 5 時 30 分（黃金期貨），並於下午 11 時 15 分結束。
- 於 T+1 時段執行的交易將登記為 T+1 交易，並於下一交易日結算及交收。
- 初步將開設買賣恒生指數期貨、H 股指數期貨及黃金期貨的 T+1 時段，稍後或會考慮推廣至其他衍生產品。
- 香港交易所將於 T+1 時段內透過適當的定時、隨時及／或實時監控，及於每個 T 時段增設開市後強制變價調整及按金追收（須於上午 11 時前支付），以管理收市後交易時段的風險。

問題
<p>1. 閣下／貴公司是否同意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建議？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，請說明原因： 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，請說明閣下／貴公司的關注事宜及有關建議對閣下／貴公司或市場的影響：</p> <p>See Attachment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

加時意見

對於交易所有關延長期貨交易時段的諮詢文件，本人對於文件的觀點延長交易時間的理據反應負面。並且對諮詢文件的預切立場反感。文件只着重延長時段的好處，沒有提及延長時段所生出來的切身問題。新建議明顯向大戶傾斜。到一般投資者而言更是危危處處，陷阱重重。本人的反對理據如下。

1. 本沒倒致，倒果為因

生產品成立的主要目的，是要為一些作風穩健的投資者對沖正貨升跌的風險。

期貨市場亦是由現貨市場生出來的產品。試問現貨市場停止運作，期貨市場用甚麼數據繼續運作呢？舉例說明，個別股票停止買賣(停牌)，相關的生產品例如，窩輪，牛熊證以及股票期權亦一併停止買賣，以保障投資者權益。為何在今次期貨市場上存有雙重標準？

2. 助長炒風，大戶容易操控市場

若在現貨市場停頓下，期貨市場仍然繼續運用，價格升與跌則純粹炒作，因數據缺乏現貨支持。

大戶亦容易在這情況下把期貨市場舞高弄低，與一向反對操控市場的聯交所作風相違背。

小投資者亦容易在這不公平的環境下蒙受損失。

3. 反搏對沖理論，偷換概念。

諮詢文件提及延長時段有助外圍市況波動作對沖。這是一個偷換概念的講法。作為一個穩健的投資者，當作出投資決定時，亦會同一時間作出對沖風險的動作。舉例，投資者買入盈富基金，並會同一時間沽出期子期貨，以免市況下跌時蒙受損失。若果延長期貨交易時段期貨指數急升，投資者期貨損失，但由於現貨市場停頓，無法即時沽出手上盈富基金圖利，令一般投資者陷入兩難局面。

諮詢文件提及的延長時段對沖行為，期實某程度上是炒家行為，出事故就急忙對沖。對於作風穩健，未雨綢繆的穩健投資者，新建議百害而無一利。

交易所作為一間上市公司，為股東爭取高回報是理所當然的時情。但爭取高回報同時，亦要在公平，公正和保障投資者的大前題下取得平衡。延長期貨交易，明顯為大戶提供一個自由操控價格的平台，有違交易所一貫公平公正的作風。

若強制執行，會諮詢平機會意見，是否有違公平市場原則。